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4月10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5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宣法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五人，实际出席董事五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 2016 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本

年度拟对未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

表决结果：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1 日